

生活杂感

之一

长不大的孩子

■金春妙

晚上烫发时间久了点,老妈不放心,过来接我。两人边走边说笑。

走了一段时间,老妈扭扭捏捏地说:“你爸也来了,在那里候着,我去叫他。”

老爸从路灯的阴影处走出来。

路灯把我们仨的身影拉得老长。

我刚想说:“你们真是的,我都这么大了,还需要左右护航吗?”

老妈却说:“看你都比你爸高了,你爸背驼了。”

“哪有哦!我又长高了,加上高跟鞋,也有一米七几,自然跟我爸差不多啦。”

老爸嘿嘿地笑:“傻了吧,三十多岁还长个?”

我心想:“父母在,孩子永远长不大。”

但是到底没有说出来,因为从小学大大咧咧,粗线条惯了,羞于表达爱。

之二

自己盘里的菜

■金春妙

在学校食堂吃饭时,我忙着扒饭,一抬头看到薛MM餐盘上绿莹莹的四季豆,泛起诱人的光泽。

“你怎么有四季豆?”

这一发现不打紧,我的眼睛又朝右边的徐MM瞟去。

“你怎么有香菇?”

她俩闻言哈哈大笑。

“静定哩,静定哩,非次别人盘里有噢,次次自盘里有噢!”(镇定点,镇定点,不要看着别人盘里的菜,要看看自己

盘里拥有的菜)薛MM笑着说。

昨晚边码字边和同学瞎聊,诘问:什么是爱情?

“得不到的为爱情。”我随口瞎诌。

有人反驳:“得到了不是爱情吗?”

是啊,得到了,随着时光流逝转换为亲情的爱情,它难道不存在吗?

很多时候,我们对拥有的视而不见,对没有的却念念不忘。

错过大奖

■清流

上周三,我和朋友在某餐厅聚会,酒足饭饱,百无聊赖间,不经意地打开体彩网页。突然,开奖公告上一组数字犹如闪电般摄入我眼中。这特等奖号码咋这么熟悉?不会是我昨天记在纸上的彩票号码吧?我慌忙打开随身携带的记事本。果然,在第一页上清楚地写有三注号码,其中第二注就是特等奖的中奖号码,奖金高达500万!只是这中奖号码被我记在纸上,并没有购买!

不知该用什么词语才能形容我的悔恨之意?捶胸顿足也难以抒发内心的悲痛于万一,滔滔江水也不足以表达我对错失大奖的深深惋惜!虽然记下号码时间已经太晚,但对于一位为福利事业贡献多年的资深彩民来讲,这根本不算理由啊。虽然所住小区周围没有销售点,但我完全可以开车到市中心去购买!

“曾经有一注号码摆在我面前,我没有购买,等到发现中奖的时候我才追悔莫及。人世间最痛苦的事情莫过于此。如果上天能够给我一个再来一次的机会,我会毫不犹豫地掏出2元

钱,买下它。”星爷的这段经典台词虽然老套过时,却最能反映我当时欲死还休的焦灼心情。

我如遭雷劈般坐在位置上一动不动,默默地盯着记事本上的号码发呆。我神情沮丧地在餐厅足足坐了半个小时才回过神,在身边朋友殷勤劝导下,才怏怏不乐地打道回府。后来朋友告诉我,当时我就像傻了似的。其实这也正常。与500万特等奖擦肩而过,谁的心理承受能力如此强大?没有当场痛哭流涕就很不错了。

命里有时终须有,命里无时莫强求。也许一切都是巧合,这

之三

语误

■余盛强

又见大雾,浓稠得几乎瞧不到前方。堵车了,高速上也是如此。

“今天车上路好多啊!”此话一出口,妻子便意识到哪里不对了。车里人都扑哧笑了。

不禁忆起一桩旧事。那时我还念初一。

当时老师正上着课,教室的门突然被打开了。老爸出现在门口,气喘吁吁,显然已经走了很长的路。

“阿强。”没待我起身,他便走到我跟前,将手掌摊向了我,“咱们家的风被门关了,你把钥匙给我……”

我瞬间凌乱了。老爸的意思大家都懂:门不小心被风关了,钥匙落在家里了。可能在众目睽睽之下,有些小紧张以致说错了。

于是,教室里个个捧腹大笑,乱成了一锅粥,连老师也忍不住笑了。俺无地自容,若有个地洞,一定要钻进去。

老爸习惯性抓了抓自己裤兜,有些不知所措。俺默默起身,掏出钥匙给他,而眼神分明表示不满。老爸像个闯了祸的孩童,红着脸拿了钥匙匆匆离去。

若在以前被人嘲笑,是一件很伤人自尊的事儿,不过现在回想起来,觉得老爸倒有些可爱。眼前的妻子也是如此。

只是命运给我开的一个玩笑。她让我猜中特等奖的号码,却没有猜到如此戏剧性的结局。后悔万分的我将中奖号码发到微信朋友圈求安慰。没想到,却收获损友们的一堆点赞和各种搞怪表情。有开玩笑说:“为什么不提早买,害我少了个土豪朋友!”也有善意嘲讽:“人生会有这么多后悔药吗?”在朋友们的调侃疏导下,我郁闷的心情舒缓不少。

能中大奖固然喜出望外,错失大奖也不必耿耿于怀。失去的已然失去,生活还将继续,相信还会有更多的希望在前。

学生的忏悔

■周坚建

50年前的老同学们风尘仆仆共聚话旧,三五扎堆喃喃细语,畅叙同窗之情。愉悦中,却有着无言的酸楚和悬念,原来是两位昔日班主任没来。其中,一位不久前因病亡故,永远见不着了;另一位虽年逾古稀,但其实不算老,因为当年我们考进高中时,他大学毕业执教才两三年。然而他不来,除身体抱恙外,细究之下,恐怕更有“深层次”原因。闻之,我不免忐忑,其实是一种愧疚感使然。

那时先生潇洒倜傥,才情充溢,与学生特别合得来。班里大合唱、排剧本什么的,少不了他临场指导策划;更有意思的是,逢周末教师食堂改善伙食,他偶在房里独酌,遇有上门学生总让其抿上几口,你乐,他也乐。这么好人缘的先生,在“文革”时,被一群无知且易受人唆使的学生在校园中戴上高帽游校示众。他不是“走资派”,又不属“反动学术权威”,“文革”怎么“革”到他头上呢?

原来荒唐之极的是,与早年传统、封闭的教育模式有关,我们这些学生到八九岁不知情爱为啥名堂,竟视先生与一位爱好文学的女学生恋爱为大逆不道。不知是谁先开口,一犬吠形,百犬吠声,群起而攻之,遂对他强制采取上述无情无义无礼之举。记得那是一个8月的黄昏,在周长400米的校园田径场,先生拖着沉重步履,头戴“南霸天”式纸扎高帽,在身后蜂拥而来的学生呵斥声中,不敢怒不敢言,走过一圈又一圈……到天昏地暗,他才被放回校内住处。当夜,有人说他的寝室灯火达旦,或许是一头栽进硬板床抱头痛哭,或许是伏案疾书以倾诉满腔怒火。要知道,那年他才二十七八岁,蒙受的奇耻大辱可谓是空前的。

“极左”年代滋生不肖之徒。都是学生造的孽,把先生害惨了!参与者中谁是始作俑者已不重要,重要的是谁也不能原谅自己。

如今尊敬的老先生都望八了,众学生向您请罪了!

又见白发

■周微燕

自小,我总为自己有着一头乌黑亮丽的头发而暗自得意,好像自己拥有什么绝世珍宝似的。

于是,在染发大行其道的今天,我从没想过染发。每次去美发店,美发师总说:“你的头发太黑,显老,我帮你染染吧!”一概礼貌地谢绝对方好意。

就这样,顶着一头黑发过了40多年。直到那一天,到学校接儿子回家,一家人坐在昏黄的灯下,静静地吃饭。儿子吃完饭,站起来,扭头看了我一眼,惊呼:“老妈,你有一根白发!”

刹那间,父子俩目光全聚焦于我头发。虽心知肚明:年岁大了,长白发再正常不过。但是,一经儿子提起,却还是无来由一阵伤感。是为自己的年华老去,还是为儿子的贴心,一下子也说不清。

我悄悄回到房间,贴在镜子前,果真看见头顶上长着那根不屈的白发,它那么倔强地挺立着,亮得耀眼,似乎恨不得吸引所有人目光。按住旁边的黑发,“砰”一声,把那根白发斩草除根了。

心却长时间静不下来。其实,这已是我的第二根白发了。记得第一根白发出现于10年前,那是一次闺蜜聚会。大家聊得正起劲,一根白发,也这样悄然跑出,被一闺蜜发现,悄悄把我叫到包厢外,轻轻拔掉。她还不忘安慰我:“没事的,定是这段时间太累了。别担心,我们

还不到长白发年龄呢!”

潇洒地把白发顺着风扬起,“是的,我也这样认为。才30岁出头呢,哪会这么早长白发!”那时总以为:我还年轻,光阴还一大把呢!

如今,时过境迁,我知道,不可避免的,到了白发渐长年龄。可是,心却莫名伤感,酸酸的。终究,还是老了。泪水,忍不住外溢。我何时这般脆弱?于是,我出去走走,散散心!

绕着小区的林荫小道,看着那些苍翠茂密的树,不禁感慨:记得当年刚搬来时,这些还是低矮小树,有的似灌木丛般。如今,它们有的居然高达六七层楼了。

再向远处望去,一对白发苍苍的夫妇,互相搀扶着,坐在椅子上。夕阳下,他们的身影镀上一层金黄光晕。光晕中,他们的脸那么祥和,仿佛周围一切都与他们无关。他们只是静静地欣赏黄昏美景。

我就这样痴痴地看着。也许,这就是世界上最美画面吧。在这样的老者面前,一切都不重要了。

心,在刹那间释然了!

